

鄂尔多斯装备制造工业园区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评审意见

2021年12月18日，鄂尔多斯自然资源局组织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在呼和浩特市召开评审会，对西北综合勘察设计研究院编制的《鄂尔多斯装备制造工业园区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进行了评审。经专家认真审查、讨论，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鄂尔多斯装备制造工业园区位于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南部，隶属于东胜区。工业园区始建于2007年5月，由原装备制造基地、原康巴什产业园区（共分为两期，一期名为荣乌高速北产业基地，二期名为康巴什产业园区）构成，规划总面积为89.62km²，其中原装备制造基地规划用地面积71.02km²，原康巴什产业园一期与二期规划用地面积分别为7.71km²和10.89km²。该项目属于重要建设项目。

二、根据“评估规范”和开发区规划布局，结合工程建设项目特点和地质环境条件，确定开发区规划用地范围为评估范围，评估区面积为89.62km²。评估范围确定基本合理。根据分析，评估区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中等，建设项目类型属于重要建设项目，确定本次评估级别为一级是正确的。

三、评估工作过程中，完成的野外调查实物工作量和收集到的相关资料满足评估工作的需要。完成调查区面积90km²，调查线路长度300km，调查点119个，照片455张。报告详细论述了评估区地质环境条件，为评估工作奠定了良好基础。

四、现状评估认为：评估区内现状条件下滑坡、泥石流、岩溶塌陷、采空塌陷、地裂缝、地面沉降地质灾害不发育。沟谷沿岸及部分已建成的场地周边和道路两侧切坡部位存在32处崩塌（B1~32）灾害，危害对象为周边居民、放养牲畜、道路通行车辆及人员，地质灾害发育程度中等，危害程度小，危险性小。现状评估结论正确。

五、预测评估认为：园区工程建设中、建成后不易引发及遭受滑坡、泥石流、岩溶塌陷、采空塌陷、地裂缝、地面沉降等灾害，但会引发、加剧并遭受崩塌灾害，预测其发育程度中等，危害程度小，危险性小。预测评估结论基本可信。

六、综合评估认为：评估区为地质灾害危险性小区，面积为89.62km²，占评估区面积的100%，作为工程建设场地是适宜的。

七、园区内工程建设项目共享区域评估成果，不再单独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但列入负面清单的工程建设项目，需单独开展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负面清单中包括以下五类项目：①集中供水水源地建设工程，大型水利工程；②重要线状工程（铁路、地铁、高速公路、二级以上公路、高架路、隧道工程、输变电工程、油气管道等）；③航空建设工程、特大桥工程、港口码头；④对环境具有较大影响的重化工项目、垃圾填埋场项目、储油库、液（气）罐站场项目、矿产资源开发项目等；⑤地质灾害防治主管部门认为需要单独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的其它建设项目。

区域评估成果原则与自治区、盟市、县（市、区）地质灾害防治

规划编制同步，有效期一般为五年。在有效期内发生重大地质灾害灾情或险情，园区规划发生重大调整时，应重新编制区域评估报告。

总之，该报告资料收集较充分，野外调查认真，编写内容齐全，评估结论正确，专家组同意评审通过该报告。编写单位按照专家提出的意见修改完善后，可提供有关单位使用。

专家组组长：



2021年12月18日